

昆 剧

李 蓉 娘

孟 超 编剧 陆 放 谱曲





内 容 提 要

昆剧《李慧娘》是采取明人周朝俊《红梅记》传奇中的部分情节重新编写的。内容着重描写李慧娘和太学生裴舜卿对奸相贾似道的斗争，在李、裴爱情关系的处理上，突出了二人的爱国意识。故事最后，死了的李慧娘不仅救出了遭难中的裴舜卿，并且斗倒了贾似道，形象壮美。全剧精炼集中，曲词典雅雄健，优美可诵。

这样一出深受群众喜爱的剧目，被林彪、“四人帮”一伙打成毒草。为了推倒他们诬蔑不实之词，重版时，我们请金紫光、孟健同志写了文章，除为《李慧娘》及作者孟超同志昭雪外，对林彪、“四人帮”一伙进行了批判。

插 图：李克瑜

〔昆 剧〕

李 慧 娘

孟 超 编 剧 陆 放 谱 曲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

(上海 绍兴路 74 号)

由书店在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六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 插页 7 字数 43,000 曲谱 53 面

1962 年 5 月第 1 版 1980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3,001—20,000 册

书号：8078·3171 定价：0.43 元

第二场 游湖



第二场 游湖



李慧娘——李淑君饰
贾似道——周万江饰
裴舜卿——丛兆桓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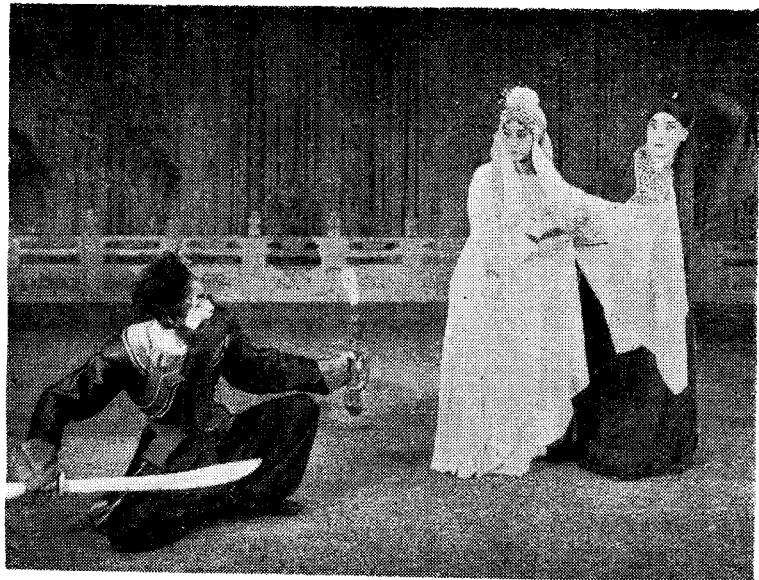
第三场 杀妻



第四场 幽恨



第五场 救裴



第五场 救裴





第六场 鬼 辩

北方昆剧院演出剧照
北方昆剧院供 稿

拨开云雾 重现光彩

——祝昆剧《李慧娘》重新出版

金紫光

粉碎“四人帮”以后，文艺界从封建法西斯文化专制主义的桎梏下得到解放，许多冤、假、错案，也陆续得到昭雪平反。许多受迫害的作家、艺术家，许多被焚毁的作品与被禁锢的剧目，也逐步恢复了名誉，恢复了演出，恢复了出版。昆剧《李慧娘》就是其中一个受到注目的典型。

记得一九五八年，敬爱的周总理在看完北方昆曲剧院演出的革命现代戏《红霞》后，曾给全体演职员作过一次亲切和鼓舞人心的讲话，然后又对剧院领导作了具体指示，要剧院今后的剧目，应按两条腿走路的方针办，既演出革命现代戏，也演出新编历史剧和优秀传统戏。对传统戏既要继承又要发展，要推陈出新。昆剧《李慧娘》就是在这一方针指引下的产物。

一九五九年冬，北方昆剧院通过中国戏剧家协会介绍，邀请孟超同志把明代周朝俊的传奇《红梅记》改编成昆曲剧本。孟超同志欣然允诺，并在广泛搜集研究有关的剧种和剧目（包

括秦腔《游西湖》、川剧《红梅阁》、梆子《阴阳扇》、京剧《红梅阁》等)后,于一九六〇年春夏之交完成了初稿。孟超同志认为《红梅记》内容庞杂,枝蔓太多,故事人物不集中。其他几个剧本也有类似的情况。于是他别出心裁,剪头绪、立主脑、索性舍去了另外一条线,集中刻画了太学生裴禹和奸相贾似道的宠妾李慧娘之间的离奇悲壮的生死恋。其中他还着意描写了裴禹对南宋腐败朝政的抨击,和李慧娘对荒淫残暴的奸贼贾似道的反抗与斗争。最后决定把剧名改为《李慧娘》。

当时北方昆剧院曾请人按昆曲曲牌配乐,并进行了试排。由于孟超同志在改编此剧时,在曲词格律方面有了很大突破,原来的昆曲曲牌已不能充分表现剧中人物的思想情感,于是就突破老曲牌,重新进行作曲,对曲牌的选择和旋律的结构,进行了较大的革新。同时在剧本方面,也结合导演、作曲、演员等,共同进行了反复的修改加工。在一九六一年春再次进行排练,夏秋之间在北京首次公演。演出后受到广大观众的赞赏。后来还在钓鱼台礼堂为周总理演出了专场,得到周总理的好评。

根据当年《李慧娘》公演后的群众反映,普遍认为它是一出受人欢迎的好戏。当北昆在外省市巡回演出中,也被认为是观众喜闻乐见的保留剧目。可是时隔不久,《李慧娘》竟被诬陷为一出坏戏,和《海瑞罢官》《谢瑶环》一起被列为反党反社会主义的三大毒草剧目。

《李慧娘》被打成毒草剧目,据说主要有两个原因:

一是因为戏中出现了鬼魂形象。当时有人在报纸上写文

章阐明“有鬼无害论”，但也有人写文章说“有鬼有害论”。其实这两方面的不同看法，早就存在，过去也曾有过争论，始终未能统一。关于“鬼戏”问题，我认为应当实事求是地加以研究，既不能一概否定，也不能一概肯定，而应对具体剧目，进行具体分析，区别对待。比如对那些形象丑恶而恐怖，宣扬封建迷信、因果报应，思想内容带有浓厚唯心主义毒素的剧目，显然不能肯定，更不应演出。另外有些剧目，虽然其中出现了鬼魂形象，但剧本的思想内容比较健康，只是由于某些情况和历史条件的限制，而在艺术上披着浪漫主义色彩，借助于鬼魂的力量，对反动统治阶级进行着反抗与斗争。《李慧娘》就属于这类剧目。我认为应当肯定，可以公演。可是在一九六三年，在反对“鬼戏”的檄文声讨下，《李慧娘》却被某些人打入了冷宫。今天看来，这种做法显然是不正确的，应该予以纠正。

这里还应补充说明两点：一是关于戏剧分类，我认为应当按内容分比较好，不要只从形象上按角色类别来分，比如说把剧目分成为帝王将相戏，才子佳人戏，清官戏，神仙戏，鬼怪戏等。这样分类方法，不能说明剧本内容实质，而且容易产生混淆是非的副作用。二是关于神鬼魔怪，本来都是子虚乌有、虚无缥渺的东西。要在文艺作品中表现这些形象，基本上都是属于虚构，是浪漫主义的幻想。有些剧目如《闹天宫》《三打白骨精》《白蛇传》《宝莲灯》《天仙配》等，其中都出现了神怪妖魔，但从未有人出来反对。可是单单对于出现鬼魂形象的戏，就一再有人出来反对。同时，对于外国的作品如莎士比亚的《汉姆雷特》、但丁的《神曲》，其中都出现了鬼魂形象，但从未

遭到反对。唯独对中国戏剧中的鬼魂出现，却有人大肆反对。再就是对蒲松龄的古典小说《聊斋志异》中大量描写鬼仙之类不加以反对，唯独对中国的古典戏剧作品的上演却有人口诛笔伐。为什么薄于此而厚于彼？为什么对神怪戏就开绿灯，对所谓鬼戏就设禁区？如果在艺术上采取这样偏废的态度，这能说是公平合理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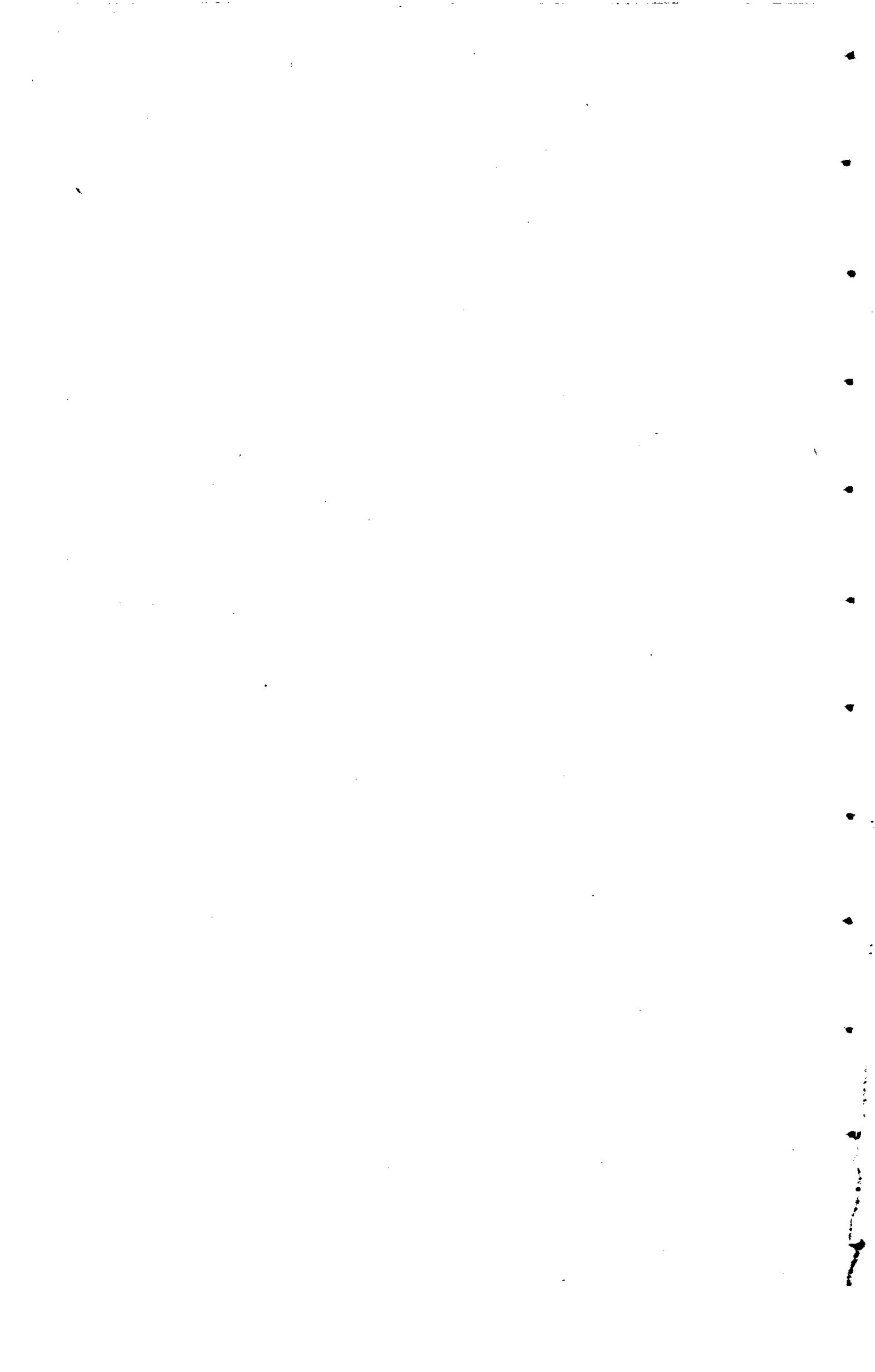
《李慧娘》被打成毒草的另一个原因，有人说是因为孟超同志在改编这出戏时，给裴禹和李慧娘这两个主要人物加强了反抗性与斗争性，因而就诬蔑他是在影射现实，以古喻今。甚至那个权力很大、窃踞高位的“理论权威”、大野心家、阴谋家、反革命两面派，为了他那不可告人的目的，竟然在一九六四年七月，居心叵测地窜到北京展览馆礼堂，在文艺界的那次大会上作了一次阴险毒辣的丑恶表演，以突然袭击的方式，把矛头指向国务院和文艺界的某些领导同志。他当场攻击了北昆剧院，恶毒地把《李慧娘》诬陷成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大毒草。这难道不是“四人帮”及其黑顾问所蓄意炮制的一个大冤案吗？！人们早已看出问题的实质。现在该是《李慧娘》重见天日的时候了。

揪出“四人帮”后，文艺界已经把他们一伙所杜撰的“文艺黑线专政”论彻底推倒。目前正在乘胜前进。我们一定要把他们过去所制造的一切冤、假、错案，一个个予以昭雪平反、拨乱反正。现在，“四人帮”一伙所借以害人的那个“影射哲学”，已经在光天化日之下彻底破产。我们一定要把他们所加给文艺界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辞，予以全部推翻。昆剧《李慧娘》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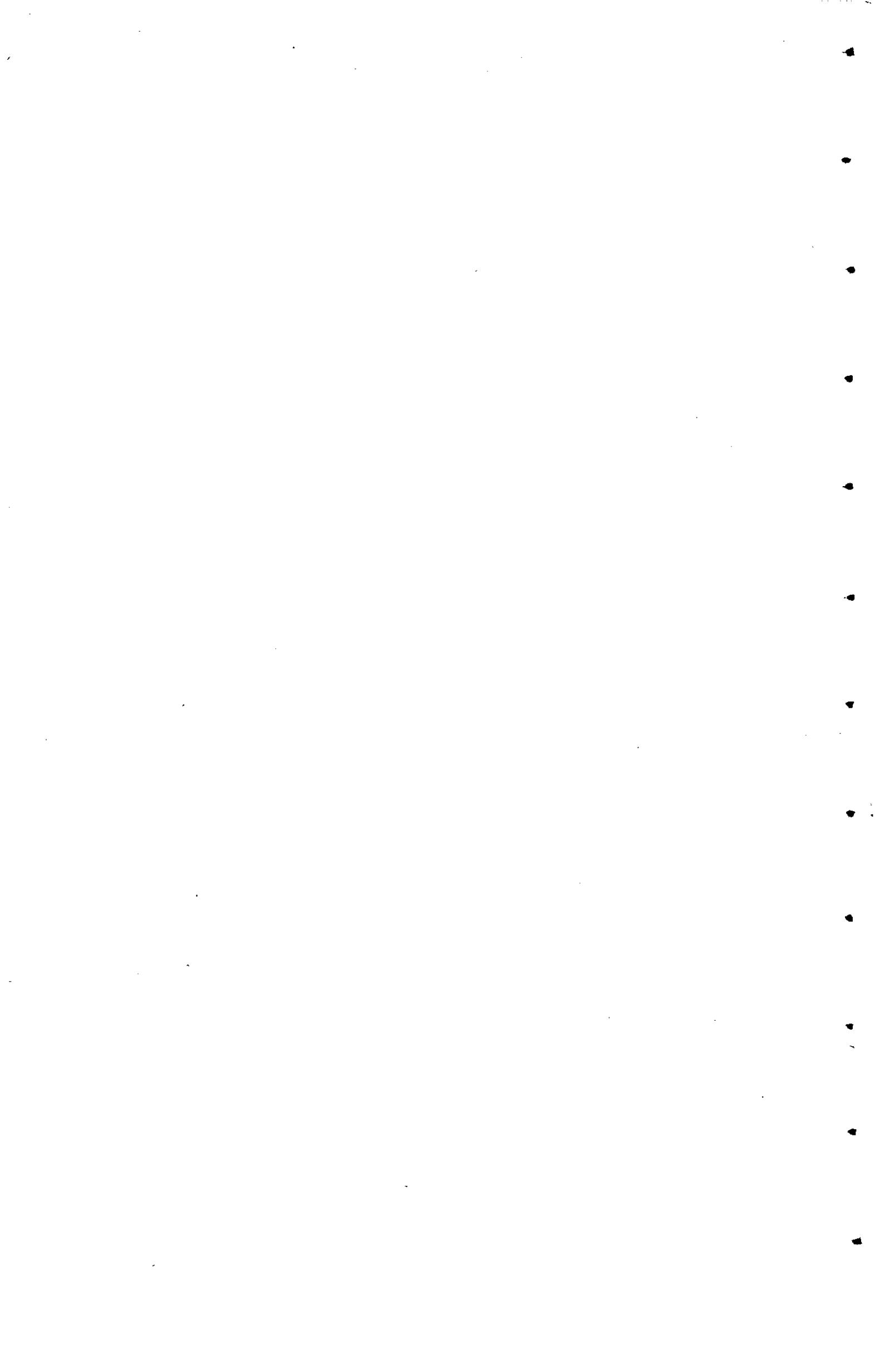
沉冤，一定会得到伸雪！一切受《李慧娘》牵连的人和事，也将陆续得以平反！

最近北方昆曲剧院已经恢复了建制。《李慧娘》也已经在首都正式演出。广大观众在看了这次演出后，普遍反映很好，可以说是有口皆碑。现在上海文艺出版社已经将《李慧娘》的剧本和全部曲谱，重新印行，这对出版界和戏剧界都是个大喜讯。作为当时与此剧的创作和演出有关的一员，对此很有感触，谨在此略书数语，以资纪念。同时并向受迫害致死的剧作者孟超同志，导演白云生同志致以衷心的悼念和崇高的敬意！

一九七九年五月



《李慧娘》剧本



序　　曲

南渡江山残破，
风流犹属临安。
喜读箨庵补《鬼辩》，
意气贯长虹，
奋笔诛权奸。
拾前人慧语，
伸自己拙见，
重把《红梅》旧曲新翻。

检点了儿女柔情、私人恩怨。
写繁华梦断，
写北马嘶鸣钱塘畔。
贾似道误国害民，笙歌夜宴，
笑里藏刀杀机现；
裴舜卿慷慨直言遭祸端，
快人心，伸正义，
李慧娘英魂死后报仇冤！

时 间 南宋帝㬎德祐元年(1275)秋，元军进攻襄樊之时。
地 点 临安(今杭州)城外。
人 物 李慧娘 裴舜卿 郭稚恭 李子春 贾似道
廖莹中 秋 鸿 二家院 众姬妾 四校尉
众丫环 二船夫 家 将